

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〔2019〕2号

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扶贫专项预算资金的通知

汉滨区扶贫局：

根据根据汉滨区脱贫攻坚指挥部《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五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分配使用方案的批复》（汉脱指发〔2019〕19号）及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发展资金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9〕30号），现下达 2347 万元，用于扶贫专项项目。

一、请收到资金后，加快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。

二、按时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填报绩效目标表，并在 12 月 15 日前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脱指办、区财政局。

三、年终请列入“2130505—生产发展”科目，经济科目“50302—基础设施建设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：涉农整合绩效目标表



2019年4月8日

抄送：国库支付局、预算股、国库股、农业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4月8日印发
